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G FUNG JEWELLERY GROUP LIMITED

明豐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0)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七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明豐珠寶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日向本公司股東發佈之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366,027,293股，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放棄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或根據上市規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放棄就決議案表決。

* 僅供識別

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於股東週年大會擔任負責點票之監票人。有關股東週年大會所提呈決議案之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及佔總票數 之概約百分比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及核數師之報告	1,876,036,985 (100.00%)	0 (0.00%)	1,876,036,985
2.	(a) 重選王志明先生為董事	1,875,706,985 (99.98%)	330,000 (0.02%)	1,876,036,985
	(b) 重選蔣超先生為董事	1,875,436,985 (99.97%)	600,000 (0.03%)	1,876,036,985
	(c)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876,036,985 (100.00%)	0 (0.00%)	1,876,036,985
3.	續聘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876,036,985 (100.00%)	0 (0.00%)	1,876,036,985
4.	授予本公司董事配發、發行及另行處理最多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之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1,684,988,985 (89.82%)	191,048,000 (10.18%)	1,876,036,985
5.	授予本公司董事購買最多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之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1,876,036,985 (100.00%)	0 (0.00%)	1,876,036,985
6.	擴大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以根據第4項決議案發行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相當於根據第5項決議案(倘獲通過)購回本公司股本總額之數額	1,685,068,985 (89.82%)	190,968,000 (10.18%)	1,876,036,985

由於贊成各決議案之票數超過50%，所有決議案正式獲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明豐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志明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志明先生及俞斐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蕙芬女士、譚炳權先生及蔣超先生。